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 C Land Holdings Limited **中渝置地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www.ccland.com.hk

(股份代號: 1224)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8條作出的披露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四日的公告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18條的規定而作出。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借款人連同其三家全資附屬公司訂立補充協議以補充及修改融資協議藉以擴大借款人可獲得本金總額合共 400,000,000 港元的 36 個月（由融資協議的日期起計）額外有期信貸（「擴大融資」），目的為進一步提供資金作項目發展。擴大融資合共 1,400,000,000 港元。除上述借款人可獲得的擴大融資及若干隨之發生的修改外，融資協議項下有關張先生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及對本公司行使管理操控權的要求（細節已於上述公告內披露）維持不變。

於本公告日期，張先生連同其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持有本公司現已發行股本約 50.55%。

倘本公司在《上市規則》項下的披露責任持續存在時，本公司將繼續按《上市規則》的規定遵守該等披露責任。

釋義

在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借款人」	指	益東投資有限公司，一家由信和置業有限公司持有 50%、華人置業集團持有 25% 及本公司持有 25% 的合營公司
「本公司」	指	C C Land Holdings Limited（中渝置地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融資協議」	指	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四日並由借款人連同（其中包括）合營夥伴作為擔保人，東亞銀行有限公司作為代理人及證券信託人，與多間財務機構作為貸款人所簽訂有關借款人可獲得合共1,000,000,000港元的36個月有期信貸的融資協議，隨後擴大至1,400,000,000港元
「合營夥伴」	指	信和置業有限公司、華人置業集團及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張先生」	指	張松橋先生，本公司主席
「項目」	指	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重慶市江北區華新街街道橋北村及中興段1號的商住地塊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補充協議」	指	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的補充協議及對融資協議作出的補充

承董事會命
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林孝文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松橋先生、林孝文醫生、曾維才先生、林曉露先生、梁振昌先生、梁偉輝先生、潘浩怡女士、黃劍榮博士及胡匡佐先生；非執行董事王溢輝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健鋒先生、梁宇銘先生及黃龍德博士。

* 僅供識別